附件2

应聘人员承诺书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 | 一寸免冠证件照 |
| **身份证号** |  | | | |
| **报考单位** |  | | | |
| **报考岗位** |  | | | |
| **学信账号** |  | | **学信密码** |  | |
| **人员身份** | □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□应届毕业生□其他 | | | | |
| **本人承诺** | 填报的个人信息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有效。本人自愿遵守《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1年西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层次及特殊紧缺人才的公告》规定及本承诺书附录内容。如发生规定的不符合情形，按取消应聘资格处理。  承诺人： | | | | |

填表事项：

1、联系电话请填写能联系到本人的手机号码，可写一个备用电话。

2、人员身份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勾选。

3、承诺人必须由应聘人员手签有效，不得打印。

4、学信账号及密码用于复核，提交复审材料三天后可修改密码。

5、附录内容无需打印，考生自行留存。

附录

1、自资格复审起，体检、考察环节，如出现递补情况，涉及递补人员，我们会安排专人电话通知。应聘人员须按相关要求，在规定的时间、地点参加，逾期未到的视为自动放弃。

2、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、学位及相关证书等须在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。如无法按规定时间提交，按不符合岗位条件认定，取消应聘资格。

3、应聘人员系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须经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同意。其他非应届毕业生的应聘人员，应提供人事档案托管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。